



## 2022年第四季度（10月1日-12月4日）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企业废气监测结果

序号	企业名称	执行标准名称	执行标准条目名称	监测点	监测项目	监测日期	实测浓度	折算浓度	标准限值	单位	是否超标	备注
1	清远市中田新能源有限公司	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(GB18485-2014)	(表4) 生活垃圾焚烧排放烟气中污染物限值,1小时均值	3#烟囱排放口003(DA003)	氮氧化物	2022-11-24	255	171	300	mg/m3	否	
					二氧化硫		<3	<2	100	mg/m3	否	
					汞及其化合物		0.0000455	0.0000307	0.05	mg/m3	否	
				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(以Cd +Tl计)		0.000008	0.00000538	0.1	mg/m3	否	
					锑, 砷, 铅, 铬, 钴, 铜, 锰, 镍及其化合物 (以Sb+As+Pb+Cr+Co+Cu+Mn+Ni计)		0.00379	0.00251	1.0	mg/m3	否	
					颗粒物		<1.0	<0.7	30	mg/m3	否	
					氯化氢		0.58	0.37	29	mg/m3	否	
					一氧化碳		28	19	100	mg/m3	否	

1	清远市中田 新能源有限 公司	生活垃圾焚烧污 染控制标准 (GB18485-2014)	(表4) 生活垃圾 焚烧排放烟气中 污染物限值,1小时 均值	2#烟囱排放口 002(DA002)	2022-11-24	氮氧化物	200	146	300	mg/m3	否	
					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(以Cd+Tl计)	0.000008	0.00000589	0.1	mg/m3	否	
						氯化氢	0.43	0.33	29	mg/m3	否	
						汞及其化合物	0.0000257	0.0000191	0.05	mg/m3	否	
						二氧化硫	<3	<2	100	mg/m3	否	
						锑, 砷, 铅, 铬, 钴, 铜, 锰, 镍及 其化合物 (以 Sb+As+Pb+Cr+Co+Cu+Mn+Ni计)	0.0106	0.00801	1.0	mg/m3	否	
						颗粒物	<1.0	<0.8	30	mg/m3	否	
						一氧化碳	<3	<2	100	mg/m3	否	

注: 1.若监测值低于检出限, 填报“<检出限”。

2.监测结果是否超标, 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核定的执行标准为准。

3.废气一氧化碳, 钴、铊及其化合物委托广东中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(资质证书编号: 201719000706) 监测;

4.废气氯化氢, 颗粒物, 二氧化硫, 氮氧化物, 汞、镉、铊、砷、铅、铬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分包给广东中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(资质证书编号: 201719000706) 监测。

